

时政

新时代 新征程 新伟业

全市城市建设管理重点工作推进会召开

本报讯（记者张靖）10月25日，全市城市建设管理重点工作推进会召开。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李逢春，市委常委、武都区委书记肖庆康，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曹勇、市政协副主席顾应存出席会议，副市长李辉主持。

会议传达了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建设管理重点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及全省城市建设重点工作现场会议精神，通报了全市城市建设管理重点工作进展情况，武都区、康县、宕昌县、西和县、文县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作了大会发言。

会议强调，全市各级各部门要加快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全力保障人民群众温暖过冬，积极推动垃圾分类提质增效，精心抓好城建项目谋划实施，着力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切实守牢安全生产基本底线，扎实推进广告招牌和蜘蛛网专项整治，全力巩固建筑业和房地产两个支柱产业，确保全市城市建设管理工作取得更大成效。

会前，与会人员到武都区项目建设现场进行实地观摩。

陇南市民营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基地在红军长征哈达铺纪念馆两当兵变纪念馆揭牌

本报讯（记者许成儿）10月24日，市工商联在宕昌县红军长征哈达铺纪念馆举行陇南市民营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基地揭牌仪式。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统战部部长李荣，副市长、市工商联主席何红梅出席仪式并共同为“陇南市民营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基地”揭牌。

李荣在讲话中指出，全市广大民营企业要争做爱国敬业的典范，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新征程中贡献民营企业家的智慧和力量。要争做守法经营的典范，牢固树立法治思维，坚守契约精神，遵循市场规则和行业规范，坚决做到依法治企、诚信经营、诚信发展。要争做创业创新的典范，大力推动技术创新、产品创新、管理创新，争当创新理念的实践者、技术发明的创造者、创新产业的开拓者，在推动陇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展现新作为。要争做回报社会的典范，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动投身光彩事业和公益慈善事业，在保民生、稳就业、助力乡村振兴等方面勇担社会责任，助力实现共同富裕。

随后，全体参会人员参观了红军长征哈达铺纪念馆，开展了民营企业人士理想信念教育实践活动。

又讯（记者许成儿）10月25日，市工商联在两当兵变纪念馆举行陇南市民营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基地揭牌仪式。副市长、市工商联主席何红梅出席仪式并共同为“陇南市民营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基地”揭牌。

何红梅在讲话中指出，要坚定理想信念，把企业发展与国家发展结合起来，把个人梦与中国梦结合起来，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伟业中再立新功。要践行法治理念，真正做到依法经营、依法治企、依法维权，在合法合规中提高企业竞争能力。要坚持追求卓越，不断创新发展模式，发扬“工匠精神”，聚焦主业、坚守实业，争创一流企业、一流管理、一流产品、一流服务和一流企业文化。要勇担社会责任，积极回馈社会，努力塑造新时代民营企业人士富有德、富有爱、富有责任的良好形象。

揭牌仪式后，与会人员参观了两当兵变纪念馆，开展了民营企业人士理想信念教育实践活动，并前往陇南廉政教育基地开展了廉政教育活动。

湖北省政府参事课题组在我市调研并召开座谈会

本报讯（记者罗艳）10月25日至26日，湖北省政府参事课题组在我市调研并召开座谈会，湖北省政府参事、湖北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原主任何万勤出席座谈会并讲话，副市长张永刚主持座谈会。

何万勤在详细了解有关情况后，对近年来我市油橄榄产业发展取得的成效予以肯定，他说，陇南油橄榄产业已经形成了气候、创出了品牌，走出了一条符合陇南实际的特色农业产业发展路子，而且极具科学性、实战性和前瞻性，对湖北省油橄榄产业发展有着极其重要的借鉴价值和启示意义，希望继续深化油橄榄产业发展方面的交流，进一步推动两地的优势互补与多领域合作共赢。

张永刚对调研组一行到来的表示热烈欢迎，他说，希望湖北省继续指导支持陇南油橄榄产业的发展，进一步深化拓展合作的深度和广度，在更高层次、更多领域开展全方位交流合作，推动形成更多务实合作成果，共享发展机遇、共拓市场空间、共创美好未来。

会后，调研组一行赴武都区两水镇大湾沟油橄榄基地，甘肃时光油橄榄科技有限公司，甘肃省林科院油橄榄种质资源圃，陇南电商产品展示中心，桔柑镇贺家坪油橄榄种植基地，祥宇油橄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调研。

就把问题解决了。”前不久，家住西和县的马先生向12345热线反映10点以后楼下广场舞噪音扰民。12345热线工作人员将该警情一键推送至110，辖区派出所民警通过民警群下发指令，民警和义警迅速到场，很快解决了马先生的烦心事。

陇南市12345热线与110平台的互联互通，不仅有效解决了非紧急警务警情占用110资源的难题，也提升了12345热线听民声、纾民困、聚民意的桥梁纽带作用。今年以来，陇南12345热线一键推送至110平台的信息均得到及时处置，办结率100%，非警务类警情也实现了全量分流。一些非警务类风险隐患直接被分流至综治办、村社及相关职能部门联动化解，有效解决以往信息来源单一、流转机制不畅、职能职责不清的问题。

一键送达，警情合理分流

“没想到打了一通电话，当天

徽县泥阳镇：

温棚经济“添”动能

本报记者 杨建芳

近日，记者走进徽县泥阳镇柳巷村的反季节蔬菜大棚基地，只见基地里一片生机盎然。

一根根翠绿饱满的豆角挂满藤蔓，枝头繁花簇拥，花间果实累累；一株株泛青发亮的蒜苗整齐排列……放眼望去，棚内豇豆、蒜苗陆续进入成熟期，务工的村民正忙着采摘、分拣、装袋。

近年来，柳巷村紧抓“泥阳农业特色小镇”建设机遇，把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群众致富增收

作为工作的“突破点”，通过整合村集体闲置资金，依托东西部协作项目，流转土地40亩，建起了高标准冬暖大棚6座，带动本地和周边群众就近务工的同时，助力村集体经济的发展。

“我们这一茬的大棚蔬菜长势比较好，产量也高，经济效益也更好。我们的反季节蔬菜是市场上缺啥我们种啥，不愁卖。”种植基地的负责人王建平欣喜地说，他从大棚基地建设开始就一直负责管理和耕地、下苗、挂网、施肥、除虫、采摘等一系列活。

集体农户“双”增收

截至目前，柳巷村各茬反季节蔬菜种植面积累计达60余亩，实现村集体增收17万余元，带动群众务工增收17.4万余元。

“今年1月份水萝卜上市以来，基本上每个季度都有俏销的反季节蔬菜上市，在秋冬时节，我们将继续用好温度优势，种植一批越冬蔬菜，赶在春节期间销售，实现收益最大化。年初到现在，我们已成功种植了水萝卜、辣椒、黄瓜、西红柿、西瓜、茄子、四季豆、豇豆、蒜苗等多种蔬菜。预计2023年全年实现蔬菜收入22万元，带动周边群众40余人就近务

工，人均每月增收约2000元左右。”柳巷村党支部书记张富强介绍道。

乡村振兴，产业先行。泥阳镇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坚持“双引三带”产业发展机制，以实现集体农户“双增收”为目标，立足现有产业发展基础，引进新品种和先进技术，继续做大做活做优蔬菜产业，走出一条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的新路子。



近日，康县大南峪镇花庙村村民们在栽种油菜。时下，正是油菜移栽时期，大南峪镇利用地理优势，进行“稻油轮作”种植模式，巧让“冬闲田”变“四季田”，持续提升百姓增产增收。

本报记者 黄培军 摄

10月24日，西和县西峪镇卢水村村民在晾晒粉条。秋季以来，该村进入传统手工粉条加工生产销售旺季，粉条加工成为农民增收致富的主导产业，为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实现乡村振兴打下基础。

本报通讯员 鱼勇 摄



康县大堡镇：订单高粱助农增收

本报讯（记者杨建芳）今年以来，康县大堡镇立足现状，积极探索山地农业提质增效新路径，共发展订单高粱种植540亩，平均亩产量400公斤左右，亩产值2000元左右。

“高粱具有高能、抗旱、耐涝的独特属性。经过我们的精心管护，今年高粱的品质和产量还是不错的，我们还跟金

徽、红川等酒厂签订了订购协议，不愁销路，此外高粱秆还可以扎扫帚卖钱，这个订单高粱种起来，既省心又能挣到钱。”大堡镇漆树沟村种植户杨迎青说。

目前，大堡镇已形成基地种植、企业收购、农户参与的订单式产业链条，以稳妥可靠的订单农业带动农民增收致富。

两当县张家乡：

小柴胡“种出”增收路

本报通讯员 高浩东

金秋时节，在两当县张家乡大渠村的柴胡地里，村民们正抓紧晴好天气采收柴胡，药田里满满地丰收气息。

村民杨文辉和妻子一起采收柴胡，收好的柴胡整齐码放成一排。“以前村里主要以种粮食为主，从县里‘三养一药’政策推出，村干部一直动员让我们粮药套种。刚开始我们都觉得不行，谁知道这两年后效益很不错，管理好的一亩地收入两三千。我种了8亩柴胡，平均一年收入2万多元，现在不用动员，大家都在种。”杨文辉一边剪柴胡根一边告诉记者。

村民伏多红今年已经70多岁了，谈起今年种植柴胡带来的可观收入，他脸上洋溢着丰收的喜悦。

悦：“今年的柴胡虽然受天气影响，但是总体长得不错，一亩地大概能收100多公斤，能卖2000多元。”

张家乡过去也种植农作物以小麦和玉米为主，村民整体收入不高。2020年开始，张家乡因地制宜，出台“椒药套作、椒粮套种”产业发展模式，党员干部积极带头全村推广，鼓励村民种植花椒、粮食和中药材套作，并给予相应补贴，群众走出了一条不等不靠的致富路，村民的日子越过越红火。

张家乡借助县委县政府“双百千万”工程提质增效的目标导向，把打造“八有山地立体农业”作为全县的发展战略，充分发挥丘陵和山地适合发展椒药的优势，推进农业产业化发展，为促进群众增收、实现乡村振兴注入新动力。

挂失

张国平遗失甘肃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高级资格证

书，证号：GJ2022260363，现声明作废。

刘双存遗失身份证，证号：622630197311180046，现声明作废。

康县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第4号令）的有关规定，需要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情况（详见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以便让公众了解，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意见。

康县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工程通过原位翻填技术对康县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整治，康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库区占地面积约26600平方米，填埋生活垃圾约11万方，通过原位翻填技术整治后，用于填埋康县城区和王坝镇内居民产生的

生活垃圾，填埋处置规模50t/d，剩余库容12.5万方，可填埋5.5年。具体内容包括：生活垃圾的开挖回填，原防渗系统的拆除，场地地基的处理，地下水导排系统、防渗系统和渗滤液导排系统的重新铺设，雨污分流系统的完善，对原有渗滤液进行改造，增加规模至150t/d，采用两级DTRO工艺，并配套建设浓缩液回灌系统等内容。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①查阅电子版请以电话或邮件方式联系报告编制单位

②纸质版报告书请以电话方式联系建设单位或报告编制单位

（二）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

康县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工程主要涉及到的周边有关单位及公众。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通过网页附件下载。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在本次信息公示后，公众可以通过电话、邮件以及网络链接方式获取并提交公众意见表。

建设单位：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地址：甘肃省陇南康县城关镇南街9号

联系人：王主任

联系电话：15193961301

报告编制单位：甘肃蓝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焦刚

联系方式：18993175964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网络公示、登报后10个工作日内有效。